

证券代码：833303

证券简称：恒光科技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云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(一) 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	(2024)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向昆明恒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电气设备	3,500,000.00	6,339,038.00	根据实际业务需要
出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向昆明恒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出售商品并提供技术服务	1,000,000.00	99,132.00	根据实际业务需要
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、商品				
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			
其他				-
合计	-	4,500,000.00	6,438,170.00	-

(二) 基本情况

(1) 昆明恒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万兴花园商务楼 414 号

注册地址：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万兴花园商务楼 414 号

注册资本：5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机械电气设备销售、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，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，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，智能控制系统集成，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。

法定代表人：赵娜

关联关系：昆明恒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赵娜为本公司董事、股东

关联交易具体内容：公司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向昆明恒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电气设备，2025 年预计采购金额 350 万元；向昆明恒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出售商品并提供技术服务，2025 年预计金额 100 万元。

二、 审议情况

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上述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，鉴于关联董事赵娜、叶岚、张栗汉回避表决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“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，应将该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”。因为上述 3 位董事回避表决，剩余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，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 定价依据

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是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，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遵循有偿、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交易价格是按市场方式确定，定价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的行为。

（二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公司上述关联租赁交易价格均为基于平等、自愿、公平的原则而做出的市场化决策，定价公允，交易价格没有明显偏离市场独立主体之间的交易价格，该等关联交易没有损害

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在预计的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，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，签署和执行相关协议。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是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，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遵循有偿、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交易价格是按市场方式确定，定价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的行为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云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云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0 日